

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保本型或中低风险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在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累计金额不超过 2500 万元的额度下，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进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资金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此议案经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投资期限

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之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否。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不能排除受到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上述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为防范风险，公司将谨慎选择理财产品，并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公司将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增加公司和股东的回报。

三、备查文件

《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